



關於立法會李振宇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文化局、旅遊局及土地工務運輸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第 696/E492/VI/GPAL/2019 號公函轉來李振宇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1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6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一、澳門有多座象徵中國與葡萄牙兩國友好交往的紀念物，因其非屬於被評定的不動產，文化局只會對兩項中葡友好紀念物進行修復和管理的工作，現說明如下：

屬中葡友好紀念物之一的路環媽祖石雕像，其雖不屬被評定的不動產，但位於“路環島海拔高度 80 米及以上區域”之被評定的場所範圍。2018 年，因應該雕像已出現自然風化及受到颱風損壞，且自建成後沒有進行過任何修復維護，故該雕像有進行修復工作的必要；因此，文化局在考慮到“媽祖信俗”已被列入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故該雕像對宏揚媽祖信俗及文化亦具有重要價值，且該雕像作為中葡友好紀念物，具有一定的歷史意義。為此，文化局按照《文化遺產保護法》第九十一條的相關規定，對具文化價值而非被評定的不動產，經諮詢文化遺產委員會意見後提供了修復支援，修復工作包括：對雕像進行全面檢查及清潔、全面鞏固內部結構、修補因自然風化和侵蝕，以及受颱風



損壞的部份，並對雕像外觀進行了整體保養。

另外，文化局亦對由該局負責管理的新口岸新填海區對開海面的中葡友好紀念物“青銅觀音像”開展相關的保養工作，包括：大約每 10 至 15 年對銅像開展全面保養和清潔工程，每 3 至 5 年對觀音蓮花苑引橋的鐵欄河及擋板進行翻新工作，每 2 至 3 年對觀音蓮花苑的觀音蓮花底座開展防水工程。此外，每月亦會定期針對建築物內部的木製傢俱進行白蟻防治工作，以及每月定期進行消防系統、保安系統、弱電系統及冷氣系統的保養工作。另外，亦會因應颱風或其他影響，不定期開展必要的維修保養工作。

而市政署一直有為放置於公共街道、廣場或市政設施的紀念物進行維護，相關工作包括回歸後多次翻新了座落於澳門北區友誼圓形地的東方明珠中葡友好紀念物。

二、土地工務運輸局表示，融和門維修工程預計於今年六月下旬展開，有關工程完成後，將會移交予相關權限部門進行管理。而根據新城區總體規劃第三階段公眾諮詢的方案，建議於澳門半島南面海濱規劃形成一條海濱長廊，當中包括融和門周邊範圍。

三、旅遊局多年來推出的《論區行賞》步行路線覆蓋全澳各區，鼓勵旅客以步行的方式到不同社區遊覽，其中《花王堂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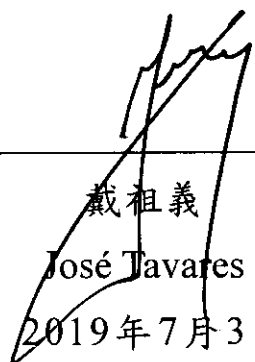


情牽中西》步行路線覆蓋了紀念中葡友誼的雕塑“青年男女”及“擁抱”紀念雕塑。此外，《古今藝文·著萃新城》步行路線覆蓋有中葡友好紀念物系列的最後一件作品“觀音蓮花苑”，為較受旅客歡迎的標誌性景點。

旅遊局會適時檢視《論區行賞》步行路線的旅遊路線規劃，因應各區獨有之歷史意義或文化特色，介紹其旅遊資源，為旅客提供更多的旅遊路線選擇，並透過有系統的規劃引導旅客到不同社區遊覽。

而市政署亦會配合相關之旅遊路線規劃，優化旅遊指示標識系統，並將繼續與各相關部門保持溝通，持續對有關紀念物進行維護工作，現階段未有重新安放計劃。

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



戴祖義
José Tavares
2019年7月3日